

天干物燥,人易感冒。对患者普遍选择输液而不是打针来治病,专家有不同的看法——

感冒发烧了,不必首选“挂吊瓶”

□记者 戚帅华 实习生 何小冲

近日,天气干燥、寒冷,感冒发烧的人随之增多。记者发现,在不少社区门诊部,感冒发烧的病人多选择输液,鲜有人选择打针。

过去,感冒发烧了,人们习惯到医院打针。可现在不管是小诊所还是大医院,打针几乎已完全被输液所取代。到底是什么原因导致打针“失宠”呢?

感冒发烧了,“流行”输液

前日上午,在西工区一家社区门诊部,输液室内座无虚席,医务人员忙得不可开交,桌子上摆放着不少待换的输液瓶。市民高女士怀里抱着3岁的女儿,孩子脸上泪痕未干。“孩子感冒发烧真是受罪,大人也跟着揪心。”高女士说,现在不管大人还是小孩去医院看病,医生基本上都建议输液,说“这样好得快”。

记者来到西工区一家诊所,一推开门,就见到七八个人正在输液。据了解,这些人大多是患了感冒。医生告诉记者,这两天天气干燥,来看病的很多人都是感冒发烧的。病情不严重的,其实打两针就好了,可不少病人却主动选择输液。

正在输液的洪先生说,打针都是小时候的事,大学毕业后就没有再打过针了。现在感冒只要稍微严重一点,他去医院看病时基本都选择输液,医生也说输液好得快。

对患者来说疗效快,对医院来说利润大

人们常说,能吃药不打针,能打针不输液,可为什么现在病人与医生都选择输液治疗呢?

对此,我市一家私人诊所的医生马万琳表示,肌肉注射(打针)不方便,而且病人会感觉比较疼,这是导致人们不选择它的重要原因。

此外,现在人们更注重疗效,肌肉注射剂量少,作用慢;选择输液,起作用快。因而,一些病人为缩短治疗时间,都选择输液。

同时,一些医院建议患者输液而不是打针,也是因为输液治疗对院方来说利润较大。马万琳说,在社区医院打一次针的费用一般在两三元左右,治疗普通的感冒一般要打针3次,总费用不超过40元;而输液一次至少得10元,还要配合药物治疗,总费用至少也要五六十元,一些大医院收费会更高。

对成年人来说,输液是最后的选择

有关专家认为,在打针和输液的选择上,要视病人的病情和年龄而定,科学用药、安全用药是关键。

市中心医院急诊科主任朱平说,静脉注射(输液)时,由于药物直接进入血液,故能被迅速吸收,因此起效较快;肌肉注射时,机体要承担药物的吸收、代谢工作,易引起不良反应。但成年人遇到一点头疼脑热的病就到医院输液,不考虑过分依赖输液会给身体带来的影响,是不对的。

朱平建议,对于儿童来说,考虑到其自身机体的防御能力和肌肉发育情况,在遇到流感或慢性疾病,需要较长时间治疗时,最好选择静脉注射。对于成年人来说,治疗时应这样选择:先服药,不行再进行肌肉注射,最后再选择输液,不要一遇感冒发烧,就去“打吊瓶”。因为如果一生病就输液,反而会破坏自身的抗病毒能力。

购房合同丢失了,怎样补办更保险?

□见习记者 郭立翔

事件缘由:去年10月份,赵先生在新区购买了一套住房。在付清房款后,他将签订好的购房合同交给开发商,由后者拿到房管局备案。后来,开发商通知赵先生:购房合同被工作人员弄丢了,需要重新补办。

赵先生说,虽然他留有购房合同的复印件,但还是担心合同丢失会带来“一房两卖”等问题。他想知道,为避免这些这些问题出现,他在补办购房合同时应该注意哪些问题?

记者跑腿:就次问题,记者昨日来到市房管局进行咨询。

市房管局市场科相关负责人说,购房者在遇到该问题时,应首先凭个人身份证到市房管局市场科,查询原购房合同是否已由开发商登记备案。

如已登记备案,购房者便可以放心和开发商重新签订购房合同。不过,在重签合同

之前,应由开发商持重新签订合同的申请,与购房人一起到房管局申请注销已登记备案的原购房合同,然后再重新签订合同并备案。

若购房者仍有担心,可同开发商签订相关协议。协议中,应划分合同丢失的责任归属,并约定开发商应履行原购房合同中的内容。此外,购房者也可以和开发商一起到市房管局进行房屋产权的预告登记,提前确定自己对房屋拥有产权。

如未登记备案,重新签订合同时,购房者可根据原购房合同的复印件,要求开发商不得变更原合同中的内容,并和开发商在约定时间内到房管局将购房合同登记备案。



- 1月18日8版《你中了吗》栏目刊登的七星彩出现两个“一等奖”有误。
 - 1月22日10版《这“老虎”不吃荤腥 忠于职守温和待人》文中“洛岭乡”应为“罗岭乡”。
 - 1月23日3版《一些违法建筑还在悄悄“长高”》文中“道北二路”应为“汉官路”。
 - 1月23日4版《久病床前,她俩精心伺候婆婆16年》文中“喜最喜欢吃”应为“最喜欢吃”。
 - 1月20日21版《枪击案70万元赔偿令人称奇》文中“200万元”应为“20万元”。
- (感谢读者张先生、李先生、苗先生、韩先生、郭先生、冯女士、岳先生等的批评指正)

创作歌词迎世博 期待高手来谱曲

□记者 郑凤玲 实习生 武鑫

“还有90天,上海世博会就要开幕了,我创作了一首赞颂洛阳牡丹、弘扬奥运精神、展现上海世博魅力的歌,身边的朋友都说写得还不错。我希望通过《洛阳晚报》寻找能为这首歌谱曲的人,再请电脑高手将歌曲做成动漫,献给即将开幕的世博会。”昨日,天津路办事处厂前二社区54号院,市民武建伟拿着自己创作的歌曲《明珠赞》,殷切地说。

曾为邮展写歌词,今为世博创新歌

“喜鹊礼花迎世博,五环传递不夜城,飞燕祥和五洲地,科技万物展智雄,百鸟朝凤大观园,东方明珠宇宙明,牡丹海宝友情浓,白鸽红心系鹤鸣……”这是武建伟创作的歌曲《明珠赞》的歌词。

今年50岁的武建伟是洛铜集团的一名退休职工。他学历虽然不高,但酷爱文学、热心公益事业,并获得“2009年世界邮展志愿服务先进个人”荣誉称号,目前正在申请成为世博会的志愿者。他唱歌不算专业,却非常喜欢音乐。早在去年世界邮展开幕前,他就利用闲暇时间创作了《邮展颂歌》和《游览歌》等2首歌,但由

于自己不会谱曲,加之邮展开幕后志愿服务繁忙,谱曲的事情就被耽误了,这让他感觉非常遗憾。

去年9月,武建伟有一个想法:他想为上海世博会创作一首歌,歌名为《明珠赞》。他走进书房,关了门窗,花了一天时间,基本完成了歌词创作。为让歌词琅琅上口,武建伟对歌词进行了反复推敲。他白天外出时在想,晚上睡觉躺在床上也在想。有一次,他在走路时想歌词入了迷,差点撞上了树。他还特意到周王城广场,听取群众们的意见,并几次拜访爱好文学的朋友,希望得到指点。

诚征谱曲人和动漫制作者

武建伟认为,自己写的歌词主要展示了国家的繁荣富强、社会的和谐安定,并宣传了洛阳牡丹,他希望能将歌词谱曲,并完成动漫的创作,之后献给上海世博会。他希望每一个参加世博会的洛阳志愿者都能传唱这首歌,服务世博,宣传洛阳。

歌词完成了,武建伟迫切地想为歌词找到谱曲人和动漫制作者。他想请朋友帮忙,但身边的朋友都缺乏相关知识和技术。

如果有会谱曲和制作动漫的读者对武建伟创作的这首歌感兴趣,不妨拨电话66778866或62811575与我们联系。

嵩山社区的停车费涨了5元,有些业主不理解。律师释疑,涨不涨取决于业委会和停车棚经营者之间的协议——

既然签了协议,这钱就得交

□记者 李砾瑾 实习生 胡原源

昨日,涧西区嵩山社区的石先生向我们讲述了一件烦心事:去年一场大雪,把嵩山家园小区唯一的停车棚压塌了,塌下的停车棚还砸坏了不少电动车。车棚的经营者在赔偿了居民的损失后不干了,小区也没了车棚。

后来,小区一名业主出了3万元钱重新修建了停车棚,成了停车棚新的经营者。但新的问题又产生了:原本电动车的停车费为10元钱一个月,现在涨到了15元钱一个月。

有的居民心里不舒服:还是和以前一样停车,为什么每月要多掏5元钱呢?但现任停车棚经营者也有话说:我掏了3万块钱,总得收回成本吧。

嵩山社区一位负责人告诉我们,建停车棚的业主和小区业主委员会签订了协议后,才将停车费上涨了5元钱。签订协议时,考

虑到嵩山家园小区有1500多户住户,挨家挨户通知不太现实,业委会就将协议贴在停车棚门口,公布了3天。之所以涨停车费,是出于收回建设成本的需要,毕竟3万元钱不是个小数目。

“其实,业主委员会还是把停车费用在了小区的管理上。”这位负责人说,停车棚的经营者每月都要向业主委员会支付租金,小区每个月水电费的公摊部分、院子里路灯的电费都是从租金里出。

面对居民的意见,社区也感到为难:到底该不该涨这5元钱呢?

河南翰法律师事务所律师李明说,停车费涨价与否要看双方的合同约定。业主委员会和停车棚的经营者是平等的民事主体,任何一方不能单方面涨价。

对该小区来说,双方在新合同中已约定了现在的收费标准。业委会作为全体业主的代表,与停车棚经营者签订了协议后,全体业主就要遵守该协议,执行新标准。



古城村3000多名动迁村民喜领“过节礼品”。1月31日上午,洛龙区开元路办事处古城村村民正在领取村两委精心为他们准备的过节礼品。春节临近,为使群众过一个祥和的节日,该村两委多方筹资40多万元购买米面油等物,并向给全村3000名动迁群众发放。张俊望 王书敏 摄



- 1月18日8版《你中了吗》栏目刊登的双色球中奖号码误为2010006期。
- 1月18日31版《连载》文中“被叛”应为“背叛”。
- 1月18日5版《谢谢你们帮我“站”了起来》文中“2009年8月5日”应为“2008年8月5日”。